



《红楼梦》选读

教师用书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语文出版社



《红楼梦》选读 教师用书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语文出版社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语文（选修）
《红楼梦》选读
教师用书

语文出版社教材研究中心 编

*

语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51号

E-mail: ywp@ ywchs. 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鑫海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90 毫米×1240 毫米 32 开本 13.25 印张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1.40 元

ISBN 7 - 80184 - 549 - 8 / G · 496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编写说明

本书和教材所依据的《红楼梦》版本均为蔡义江校注本（浙江文艺出版社1993年版）。在选入课本时，作者又对该书中的一些讹误进行了订正。因此，本书及教材中的《红楼梦》文字与其他版本稍异。但本书“补充资料”中出现的《红楼梦》文字仍保持其发表时的原貌，未作修改。

本书依教材编写体例，按单元组合。共四单元，每单元3课，全书12课。每篇文章授课时间3课时，全书授课时间共计36课时。每课书包括3个内容：课文说明、练习题设计意图和参考答案、相关资料的说明与补充。每个单元后面有“单元助读”。

【课文说明】

从整体把握的角度，对课文的主旨、思路、结构、写作手法、语言特点等方面进行阐释，还有对重点、难点内容的解读，对有争议问题的客观介绍等。

【练习题设计意图和参考答案】

说明练习设计的意图，写出参考答案或答案示例（开放题），提示解题思路，对学生做练习可能出现的问题作出参考性的教学处理建议。

【相关资料的说明与补充】

对教材中“链接资料”的说明；为便于教师更全面地把握课文，利于教学，补充了相关资料。

【单元助读】

对教材中每个单元后的“单元助读”作必要的说明和补充。

本书由蔡义江编写。“补充资料”中的大部分文章为任晓辉选编。

编 者

2005年8月

目 录

第一单元

单元教学说明	(1)
阅读与鉴赏	
1 石头撰书	(3)
2 护官符	(21)
3 大观园	(32)
单元助读	(62)

第二单元

单元教学说明	(83)
阅读与鉴赏	
4 行为偏僻性乖张	(85)
5 宝黛之恋(上)	(112)
6 宝黛之恋(下)	(147)
单元助读	(196)

第三单元

单元教学说明	(197)
阅读与鉴赏	
7 薛宝钗	(200)
8 王熙凤	(233)
9 刘姥姥	(269)
单元助读	(300)

第四单元

单元教学说明	(301)
阅读与鉴赏	
10 晴雯	(303)
11 湘云与妙玉	(329)
12 香菱学诗	(371)
单元助读	(417)

第一单元

单元教学说明

一、单元内容及设计意图介绍

本单元“阅读与鉴赏”部分，编选的课文都带有总述性或提示性，包括三篇课文：1.《石头记》（第一回）；2.《葫芦判案》（第四回）；3.《大观园》（第十七回）。选这些课文是希望学生在阅读和鉴赏《红楼梦》时，对全书有个总体的宏观的把握。

比如了解作者曹雪芹的身世和家庭，小说的创作动机和素材来源、作者在创作过程中坚持的美学理想，全书故事情节开展的主要环境等等，所以称之为“总说”。

不管作者主观上是否自觉，但小说的描述客观上已经告诉了我们，像荣国府、大观园那种风月繁华的富贵生活是依仗着什么来维持的。由于时代政治环境的限制，在这方面作者不能自由地展开来写，但小说却设置了一些可供我们窥见真实情况和深入思索的“窗口”，让我们看出显赫一时的贾府所依靠的是怎样的政治势力。

对小说的主要人物、主要活动场所，在故事充分展开前，作者先安排了一些情节作整体性的描述，这些都有助于我们在阅读全书时对内容加深理解。

本单元的“链接资料”，大多是总体性的史料和学者们对此书的综述。如果想了解更多、更全面些，关于作者的原始史料、版本情况，可参看蔡义江《红楼梦诗词曲赋鉴赏》（中华书局）一书中《有关曹雪芹生平事迹的诗歌选注》及《〈红楼梦〉

版本简介》；其他的红学名词，可查阅冯其庸、李希凡主编的《红楼梦大词典》（文化艺术出版社）。

二、单元教学建议

1. 单元教学目标

(1) 了解《红楼梦》对中国传统古典小说结构形式的发展与创造。

(2) 学会通过作者的自身背景（身世、创作动机、素材来源等）和作品的时代背景来理解小说内涵。

(3) 初步领会《红楼梦》刻画人物性格多样性、复杂性的艺术特色。

(4) 学习小说环境描写的方法，了解其艺术特色及其他小说环境描写的区别。

2. 教学设计和课时安排建议

本单元的教学，应该把弄清楚课文中所叙述的故事进展的每一个环节和作者这样安排的意图作为重点。

第三课课文中，涉及诗词、对联的文字不少，阅读理解有一定难度，所以扫除文字障碍也很重要。

建议本单元安排 8 学时，教师可根据每一课的难易程度、课程进度自行安排、调配。

阅读与鉴赏

1 石头撰书

【课文说明】

小说的第一回，不同的版本差异很大，如果学生提出问题，教师应该有一个准确的回答。版本间主要的差异是：

一、许多版本第一回的开头是“此开卷第一回也……”一大段话。其实，这是不对的。在底本文字最接近曹雪芹原稿的甲戌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中，脂砚斋在书的开端加了一个《凡例》，共五条文字，那段话就来自它的末条。（见书影）后来，《凡例》被取消了，便将末条文字经改动后，移作首回回前总评，而过录的抄手没有将它低一二格抄，遂被混作了正文的开头。

二、作者原稿中第一回开头文字是“列位看官，你道此书从何而来……”。

三、除甲戌本外，其余本子都没有石头听一僧一道谈论红尘中荣华富贵，打动凡心，恳求二仙携它下凡去享受，二仙劝阻不住，就施佛法将大石变成一块美玉这一段，共420余字。当是原稿缺页所致。

四、一百二十回本在“谁知此石自经锻炼之后，灵性已通”句后，加了“自去自来，可大可小”八个字，又将被二仙携带在袖中的石头改为神瑛侍者，遂使作者原来的意图被掩。

粗略地说，《红楼梦》分三个层次：一、“楔子”；二、姑且

叫它“入话”；三、姑称之为“正传”。在其他书中，如果这三部分都有的话，也是区隔分明、界限清楚的。“楔子”，相当于自序、前言、引言，都是用说明性文字单独写在书的最前面的；“入话”，是话本小说中特有的形式。但一般开始的那一个小故事（入话）与后面的大故事（正传）人物情节也是区分明显、各不相干的，只有某种事理上的相似。（见本课“补充材料”中“十五贯戏言成巧祸”）《红楼梦》保留了二者原有性质和功能，却打破了原有界限，用叙述彼此相关的故事的形式，将二者连缀了起来，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这就成了一种全新的创造。

小说从被弃置不用的补天石自怨自叹、悲号惭愧开头，来交代“此书从何而来”，其寓意是应该弄清楚的。那就是对作者来说，要像常人那样通过科考，获取功名，最后做成一番安邦治国的大事业的道路是行不通的。因为家庭的变故使他被排除在可让朝廷选用的条件之外了。不得已，所以只能选择写小说来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曹雪芹虚拟他写的小说有个原始作者，即在大石上记录下它经历过一番兴衰荣枯的石头。这是为了表明故事所依据的生活素材，都来自真实；其中大部分是前辈老人们像陪伴主人公的通灵宝玉（石头）那样“亲见亲闻”“亲自经历的一段陈迹故事”。作者自己出生迟了二三十年，所以只扮演个“披阅”“增删”者的角色。其实，倒并不是真的有什么人先写好一部《石头记》，而雪芹得到后再将它修改成现在这个样子的。这一点有完全可信的史料足以证实。

石上偈中有一句话：“此系身前身后事”，意谓这是石头身前和身后所经历的故事。因为虚拟的石头有三个阶段的经历：石头——通灵宝玉——石头，所以人世间的悲欢离合，既是回归青埂峰记此经历的石头的“身前”事，又是未“幻形入世”前的石头的“身后”事。其寓意或是借此暗示小说所写，并不限于作者的个人经历。对雪芹来说，风月繁华的曹寅时代便是他的“身前”事（雪芹在曹寅逝世十二年后才出生）；对盛时曹家来

说，败落又是已逝者如曹寅、曹颙等的“身后”事了。

在甄士隐午梦中，他听二仙一再提到携带着“蠢物”，就问是什么东西，可否一见。仙僧说“倒有一面之缘”，便将这块由大石变成的美玉递给他看了。这“一面之缘”是非有不可的。否则，由石头撰写自己经历的《石头记》就不能从甄士隐故事开始。因为甄士隐是后来挂着通灵玉的贾宝玉从未直接见过、也不可能因认识香菱而间接知道的人（英莲被拐卖时年尚幼小，已记不得父亲了）。现在有此“一面之缘”，小说从他的故事叙起，就合情合理、顺理成章了。

【“鉴赏与探究”的设计意图与参考答案】

这一课“鉴赏与探究”栏中设计的几个问题，大都与把握《红楼梦》全局性构想有关。比如第一题是弄清作者创作此书的“根由”“出处”的基础，以免产生曹雪芹=石头=贾宝玉的误解。第二题是了解作者不同于流俗小说家的美学理想和此书高于传统小说的美学价值，以免产生诸如曹雪芹早年曾写过的《风月宝鉴》是一部色情淫秽小说之类的错误臆断。第三题为初步把握全书故事情节发展脉络而设；第四题为让学生能对最终促使甄士隐“顿悟”、出家的两首歌加深印象而设，两首歌关系到渗透在全书中的作者对现实人生的态度、思想，故有必要探讨。

第一题参考答案：

被弃的补天石，正在嗟叹之际，遇僧道二仙来青埂峰下歇脚，谈天说地，说到红尘中的荣华富贵，打动了石头的凡心，恳求二仙携它下凡去享受，二仙劝阻他说，世间乐事，不能持久，乐极就会生悲，到头是万境归空。石头听不进去，苦求不已，二仙只好答应，叫它将来不要后悔，便施展幻术，将大石变成一块小小的美玉，袖之而去。途中，僧人对道人说：正好有赤瑕宫的神瑛侍者准备下凡，已在警幻仙子案前挂了号；又有绛珠仙子为报答他“甘露之惠”，要求跟着去用眼泪还债，还有一些风流冤

家也陪他们去了结此案。我正可趁此机会，将袖中的蠢物（石头）让神瑛侍者他们夹带着，让它去经历经历。这样，二仙便同往警幻仙子处，将石头交割清楚。所以，贾宝玉出生时，口中衔着一块美玉。这就是神瑛侍者夹带着石头来到了世上。通灵玉伴随着主人公经历了一场离合悲欢后，按事先与二仙的约定，回到青埂峰下，还原成大石，把自己经历的故事编述在石上，就成了《石头记》。

小说开头交代“此书从何而来”，便说有一块补天石被弃而不用，“因见众石得补天，独自己无材，不堪人选，遂自怨自叹，日夜悲号慚愧”。这是作者自喻因年幼时家庭发生变故（下旨抄家问罪），主观、客观上都没有条件通过科考被朝廷选用（清制：三代中有犯重罪者，不得参加科举考试。且科考要熟悉《四书》经义，学会做八股文等“时尚之学”，而作者家道败落后，无力延师教读，靠自己博览群书，杂学旁收者是无法应付科考的），走功名仕宦之途，做一番能安邦治国、青史留名的大事业。但又不甘心自己的才能就此被埋没，所以发愤写书传世，以显示自身的价值。

作者自信自己所写的书，能远远超过历来写的野史、才子佳人书，因为那些书不是胡编乱造，大不合情理，就是只述人物故事之大概，“至家庭闺阁中一饮一食，总未述记”，“并不曾将儿女之真情发泄一二”，总之是没有展示生活场景，没有写出人物的真情实感。而自己的小说素材却来自真实的生活和真切的感受。尽管官宦大家庭的风月繁华生活自己未曾经历过，但它却是前辈老人们和亲友家庭亲见亲闻、亲身经历的。为此，才特意虚拟石头为原始作者，以作为这些提供陈迹故事的老人们的总代表，为的是强调素材源于真事和实感。

作者最深切的感受是人生兴衰荣枯的无常，所谓“红楼，梦也”，这主观上也许是警示世人不必争名夺利、追虚逐妄，而其客观意义却是绘成了一幅最真实、最具批判性的封建末世的广阔画卷。

第二题参考答案：

历来野史、才子佳人书的毛病主要有以下几条：

一、历来小说，“奸淫凶恶，不可胜数”，许多都宣扬色情和暴力，特别是写男女情爱的文字，则更“淫秽污臭”“坏人子弟”。

二、“千部共出一套”，总是潘安、子建、西子、文君、红娘、小玉等老套。作者为了要写出自己儿首情诗艳赋，故意捏造出男女二人，又从旁添加一个小人，从中拨乱。语言都是书面的，连丫头说话，都“之、乎、者、也”，情节“胡牵乱扯，忽离忽遇”，都是大不近情理的话。

三、只传述故事大概，及人物的诗词篇章，不描写生活场景，像家庭闺阁中的一饮一食，都未记述；写风月故事，总离不开偷香窃玉、暗约私奔，并没有将儿女的真情发泄一二。

《石头记》都不用这一套，它源自石头的亲身经历，“取其事体情理”，展开广阔的真实的生活画面。作者坚持创作的美学理想和美学原则是：

至若离合悲欢、兴衰际遇，则又追踪蹑迹，不敢稍加穿凿，徒为供人之目而反失其真传者。

所谓“穿凿”，在小说创作上就是违反生活真实，不合情理地胡编乱造故事情节，人为地任意牵合附会，以求达到“供人之目”的效果。这是曹雪芹所坚决不取的。所谓“实录其事”也是这个意思，它并不排斥艺术虚构，也与作者所说的“满纸荒唐言”不矛盾。如果把“实录”理解为对景物写生或为人作肖像画，以为小说中的人物和故事，都可与真人真事一一对照，那就大错而特错了。

第三题参考答案：

甄士隐故事是全书情节、尤其是贾宝玉命运的象征性缩影。它们之间至少有下列相似之处：

①甄士隐家是姑苏的望族；贾府为金陵四大家族之首。

②甄士隐平日里以“观花修竹，酌酒吟诗为乐，倒是神仙一流人品”；贾宝玉所过的也是“富贵闲人”的生活。

③甄士隐失去心爱的女儿英莲，蒙受巨大的精神打击；贾宝玉失去了心爱的林黛玉，也同样在精神上受到致命的打击。

④甄家遭遇火灾，邻里之间“接二连三，牵五挂四”，也皆毁于大火；贾府祸从天降，事败、抄没，史、玉、薛诸家也牵连获罪，“一损俱损”。

⑤甄家败落后，越来越穷了下去，还受亲戚们的讥诮；贾府败落后，也“家亡莫论亲”，宝玉“贫穷难耐凄凉”“展眼乞丐人皆谤”。

⑥甄士隐尝尽人生的苦味后，终于对现实绝望，随疯道人出家了；贾宝玉最终也感到人生幻灭，便“悬崖撒手”，与现实决裂，走上了弃家为僧之路。

第四题参考答案：

“好了歌”和甄士隐的“注解”，形象地勾画了封建末世统治阶级内部各政治集团、家族及其成员之间为权势利欲剧烈争夺，兴衰荣辱迅速转递的历史图景。在这里，封建伦理道德的虚伪、败坏，政治风云的动荡、变幻，以及人们对现存秩序的深刻怀疑、失望等等，都表现得十分清楚。这种“乱烘烘你方唱罢我登场”的景象，是封建统治阶级内部兴衰荣枯转递变化过程已大为加速的反映，是封建社会经济基础已经日渐腐朽，上层建筑也发生动摇，终将趋向崩溃的反映。这些征兆都具有时代的典型性。作为艺术家的曹雪芹是伟大的，他给我们留下了一幅极其生动的封建末世社会的讽刺画。

然而，当他企图对这些世态加以解说，并企图向陷入迷津的人们指明出路的时候，他自己也茫然了，完全无能为力了。他只能借助于机智的语言去重复那些人生无常、万境归空的虚无主义滥调和断绝俗缘（所谓“了”）、便得解脱（所谓“好”）的老一套宗教宣传，借此表达自己对现实社会的极端愤懑和失望。这

是毋庸讳言的历史局限性。

甄士隐的歌中所说的种种荣枯悲欢，是有小说的具体情节为依据的。如歌的开头，就对以贾府为代表的四大家族的败亡结局作了预示；还有一边送丧，一边寻欢之类的丑事，书中也屡见不鲜。但要句句落实某人某事是困难的，因为有些话似乎带有普遍性，如脂浓粉香，一变而为两鬓如霜，便是自然规律。它可能是对大观园中一些女儿的概括描写，倘说白首孀居，则有指宝钗、湘云的可能。此外，小说八十回以后的原稿已佚，所以也难对其所指下确切的断语。当然，线索还是有的，那就是脂评的提示，它说沦为乞丐的是“甄玉、贾玉一干人”，“蓬窗”换成“绿纱”的是“雨村一干新荣暴发之家”，又说戴锁枷的也是“贾赦、雨村一干人”，如此等等。有的，脂评在这里没有批，在其他地方批了，如择佳婿而流落烟花巷的，当是指贾巧姐。即使有些句子难以落实其所指，也不妨碍我们对这两首歌的精神实质的理解。

【相关资料的说明与补充】

一、“链接资料”说明

我们在“链接资料”中选录了敦诚、敦敏与曹雪芹交往的诗各一首，作为对《红楼梦》作者情况的简介。

曹雪芹的生平事迹，既无当时人的传记文字，也不见诸谱牒记载，除了《红楼梦》脂评本中他亲友所加的若干条批语提供了某些点点滴滴的情况外，所有信实的有价值的直接资料，几乎全出自雪芹好友敦氏兄弟、张宜泉及其同时代人永忠、明义的有关诗歌（包括诗序与原注）中，由此可见这些诗歌的重要性。

今人多有为雪芹作传记者，或依据小说人物贾宝玉进行描述，或所引资料系好事者编造，无可信度，更有全无史料可证的种种推断、臆想。在这种迷雾笼罩的情况下，雪芹友人等诗的史料价值更显得珍贵。我们不可能在这里把这些诗都一一引出，有

兴趣在这方面作深入研究者，可参看《红楼梦诗词曲赋鉴赏·有关曹雪芹生平事迹的诗歌选注》（中华书局）。

二、补充资料

不幸造就伟大文学家 ——纪念曹雪芹逝世二百四十周年 蔡义江

汉代大文学家司马迁在《报任安书》中说：

盖西伯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三百篇，大抵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郁结，不得通其道，故述往事，思来者。及如左丘无目，孙子断足，终不可用，退而论书策，以舒其愤，思垂空文以自见（现）。

唐代韩愈承其说，以为李杜文章之所以光焰万丈，也是同样的原因。他说：

帝欲长吟哦，故遣起且僵。
翦翎送笼中，使看百鸟翔。（《调张籍》）

意思是说老天为了让他们能不断地写诗，抒发内心的不平，所以有意地让他们刚有点起色，随即又遭受厄运，跌倒在地。这恰如将冲天的雄鹰的翅膀剪去，送入笼中，让它看着百鸟自由飞翔，它能不悲鸣吗？这些话，若用来说明曹雪芹成就之原因，我以为也是非常恰当的。

曹雪芹只活了四十岁，但有些研究者先存有成见，不大愿意

接受这一说法。他们认定雪芹必有一段宝玉式的富贵荣华生活经历作为他写《红楼梦》的生活基础，所以宁可相信他活得更长些，比如说活了四十八九岁，南京有位红学友人甚至还提出五十岁以上的设想。因为如果只活了四十岁，雍正五年（1727）底下旨抄其家时，他才三四岁，能懂得什么？如果已有十几岁，自然就会有记忆、感受了。想法好像很有道理，可是我们研究问题如果先从某种观念出发而不从客观事实（可信的材料）出发，恐怕就很难接近真理。

敦诚写于甲申（1764）初的《挽曹雪芹》诗的初稿开头说：

四十萧然太瘦生，晚风昨日拂铭旌。

继而又改易为：

四十年华付杳冥，哀旌一片阿谁铭？

发端“四十”二字，先后两稿不变。这实在是指明雪芹确切年龄的最可靠也是无法动摇的依据。因为：

一、从敦氏兄弟诗中，可知他们与雪芹交往时间很长，至少有十几年；

二、敦诚及时闻噩耗，参加了葬礼，这是知死者享年几何最确切的时候；

三、挽诗不同于平常写诗，不能给死者减寿，不能把活了四十五岁，甚至四十八九岁的人说成“四十”，所以“四十”就是四十岁，并非约数，更非只取其整数。

由此可知，雪芹确实没有赶得上过他小说所写的荣国府生活，那种“烈火烹油，鲜花着锦”的盛况，只有在他祖父曹寅将江宁织造署修建为行宫，并先后四次亲自迎接南巡的康熙皇帝时才有。可曹寅早在雪芹出生前十二三年就去世了。小说第十六回中凤姐说：